

声明书

本人_____，原中文姓名为_____，
原中国身份证号为_____，原持有本人
中国护照_____，签发日期为_____，有效
期至_____，签发地为_____。

本人已于_____通过_____
加入_____国籍。因_____，
本人无法提供上述中国护照原件。本人已被告知，中国驻悉尼总领馆将根据规定作废上述中国护照，本人不可继续使用上述中国护照。

本人声明知晓上述情况，承诺所填各项信息真实、准确、
无误。如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真实情况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
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。

声明人签名：

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注：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由父母或法定监护人代填写并签名，同时附上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护照复印件。